

「即簽即賺印花獎賞」推廣（「本推廣」）之一般條款及細則：

1. 迎新電子印花推廣期由 2023 年 3 月 10 日至 2023 年 3 月 29 日（包括首尾兩日）（「迎新電子印花推廣期」）；簽賬電子印花推廣期由 2023 年 3 月 10 日至 2023 年 4 月 2 日（每逢星期六或日）（包括首尾兩日）（「簽賬電子印花推廣期」）（統稱「推廣期」），簽賬以有關之交易日期計算並以大新銀行有限公司（「本行」）記錄為準。
2. 本推廣只適用於 (i) 持有由本行所發出之信用卡（包括銀聯雙幣信用卡）或其聯營卡主卡（「合資格信用卡」）及 (ii) 已啟動有效之本行流動理財 / 網上理財賬戶及 (iii) 同意接收本行透過所有途徑（包括但不限於電郵）提供的直接宣傳推廣資料之客戶（「合資格客戶」）。惟不適用於合資格客戶名下附屬卡、現金卡、公司卡、採購卡、商務卡、Gift 卡、貴賓卡、「智息揀」結欠轉賬戶口及「智·簡單」折現計劃戶口。直接宣傳推廣指就本行不時給予客戶之通知或本行之「有關客戶資料的客戶通知」（g）項中所列出的產品、服務及 / 或標的之最新資料及推廣。
3. 合資格客戶須於推廣期內符合「首次登記及登入流動理財 / 網上理財優惠」及 / 或「簽賬優惠」之有關要求以獲取電子印花（詳見下述有關優惠之條款及細則），成功收集滿 3 個電子印花即可自動兌換為 OK 便利店（「參與商戶」）之 20 港元電子現金券 1 張（「獎賞」）。
4. 電子印花及 / 或獎賞將於指定時間（如適用）（詳見下述有關優惠之條款及細則），以電郵發送至根據本行記錄合資格客戶的有效電郵地址及 / 或以訊息發送至其流動理財 / 網上理財信箱（如適用）。
5. 每位合資格客戶憑其名下所有合資格信用卡於推廣期內每日最高可獲取合共 3 個電子印花（包括「合資格首次登入客戶」所獲取之「迎新電子印花」（詳見下述「首次登記及登入流動理財 / 網上理財優惠」之條款及細則）及兌換 1 份獎賞，於整個推廣期內最多可獲取合共 12 個電子印花以兌換高達 4 份獎賞（即合共總值高達 80 港元電子現金券）。
6. 獎賞名額為 6,000 張，先到先得，額滿即止。獎賞額滿後，本行將不再派發任何電子印花及 / 或獎賞。
7. 電子印花一經自動兌換獎賞起計無效。若於推廣期內未能收集滿指定電子印花數量以自動兌換獎賞或於推廣期內獎賞名額已滿，所有未兌換獎賞之電子印花將會無效。
8. 本行發送有關電子印花及 / 或獎賞時，合資格客戶須 (i) 於本行仍然持有有效之合資格信用卡及本行流動理財 / 網上理財賬戶及已成功確認電郵地址，及 (ii) 同意接收本行透過所有途徑（包括但不限於電郵）提供的直接宣傳推廣資料，及 (iii) 維持良好信用記錄，否則將不可獲得電子印花及 / 或獎賞。本行保留撤銷有關合資格客戶獲取有關電子印花及 / 或獎賞之權利而無須另行通知。
9. 本行將根據本行之簽賬及 / 或登入本行流動理財 / 網上理財記錄，以決定合資格客戶是否符合獲享電子印花及 / 或獎賞之資格。如合資格客戶的交易記錄及 / 或流動理財 / 網上理財首次登入記錄與本行的記錄不符，本行的記錄將為決定性並對合資格客戶具有約束力。
10. 已獲取獎賞之合資格客戶須憑獎賞電郵及 / 或訊息內顯示之電子現金券二維碼於其有效日期內憑合資格信用卡於參與商戶簽賬並繳付餘額。每次購物只限使用一張電子現金券及每張電子現金券只可使用一次。本行並非有關獎賞之供應商，恕不負責有關獎賞及相關服務之任何責任，亦不就有關獎賞作任何陳述或保證。電子現金券須受參與商戶有關使用電子現金券之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查閱有關獎賞電郵及 / 或訊息。
11. 電子印花及 / 或獎賞不可兌換現金、積分、其他產品服務或折扣；不能退回、不得轉讓或轉換其他產品，亦不可與任何其他推廣優惠、折扣、折扣卡、商戶貴賓卡、現金券及禮券同時使用（除特別註明外）（如適用）。

12. 每個電子印花及 / 或獎賞只會發送 1 次，如合資格客戶在任何情況下（包括但不限於遺失、電子郵箱已滿及電郵被過濾至垃圾郵箱）而未能收取有關電子印花及 / 或獎賞之電郵及 / 或流動理財 / 網上理財信箱訊息（如適用），本行恕不會補發，合資格客戶須全權負責妥善保管有關之電子印花及 / 或獎賞。
13. 合資格客戶必須保留有關合資格簽賬存根正本（如適用），如有任何爭議，本行保留要求合資格客戶提供有關簽賬存根正本及其他文件或證據以作核實的權利，已遞交之簽賬存根正本及其他文件或證據將不獲發還。本行保留對有關簽賬是否符合資格之最終決定權。
14. 如參與商戶結束營業，有關獎賞將會即時停止。
15. 本行保留隨時修改本條款及細則或取消本推廣或更改本推廣內容之權利而無須事先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本行將保留最終決定權。
16. 所有有關獎賞之圖片及產品資料由參與商戶提供及只供參考。
17. 於本推廣內，如任何用作計算相關獎賞之有關交易涉及詐騙、濫用成份、退回或被取消，本行有權從合資格客戶於本行之合資格信用卡戶口扣除相關獎賞之現金價值 / 參考價值而無須另行通知。
18. 本文所載之條款及細則將成為規限使用合資格信用卡的合約之一部份，並須按該合約詮釋。如本條款及細則與該合約有任何抵觸，將以本條款及細則為準。
19. 本條款及細則之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異，一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首次登記及登入流動理財 / 網上理財優惠」：

1. 本優惠只適用於 2023 年 3 月 9 日或之前從未登記及從未登入本行流動理財 / 網上理財之客戶（「合資格首次登入客戶」）。
2. 合資格首次登入客戶於迎新電子印花推廣期內首次登記及登入本行流動理財 / 網上理財，最高可獲取 1 個電子印花（「迎新電子印花」）。
3. 迎新電子印花將於合資格首次登入客戶成功首次登記及登入本行流動理財 / 網上理財後 2 個工作天內，以電郵發送至根據本行記錄合資格首次登入客戶的有效電郵地址及 / 或以訊息發送至其流動理財 / 網上理財信箱（「迎新電子印花通知」）（如適用）。
4. 合資格首次登入客戶之迎新電子印花可與「簽賬電子印花」（詳見下述「簽賬優惠」之條款及細則第 1 條）合併兌換獎賞。合資格首次登入客戶須於成功獲得迎新電子印花通知後起所作之合資格簽賬（詳見下述「簽賬優惠」之條款及細則第 1 條），方可享有簽賬電子印花。

「簽賬優惠」：

1. 合資格客戶於簽賬電子印花推廣期內每逢星期六或日（「指定簽賬日期」，詳見下表），憑合資格信用卡每次作單一「合資格食肆簽賬」或「合資格外賣美食平台簽賬」（詳見本條款及細則第 2 條）（統稱「合資格簽賬」）滿 200 港元或以上，即可獲取 1 個電子印花（「簽賬電子印花」）。

指定簽賬日期
2023 年 3 月 11、12、18、19、25、26 日；及 2023 年 4 月 1、2 日

2. 「合資格食肆簽賬」指於香港境內所作之本地餐飲零售交易。「合資格外賣美食平台簽賬」指於戶戶送（包括美食外送、外賣自取或戶戶超市之訂單）、foodpanda（包括美食外送、外賣自取、pandamart 或 foodpanda mall 之訂單）及 OpenRice 之手機應用程式或其指定網頁

(如適用)所作之簽賬。惟不適用於其他簽賬項目包括但不限於非港幣簽賬、酒店內所作之餐飲簽賬、宴會簽賬、包場派對、私房菜、設於美食廣場 / 超級市場 / 百貨公司 / 會所內之餐飲簽賬、指定之流動簽賬交易(包括但不限於透過 PayMe、TNG、拍住賞、Alipay HK、WeChat Pay HK、雲閃付、Smart Octopus 等)、Paypal、郵購 / 傳真 / 電話訂購之交易金額、未誌賬 / 取消 / 退回 / 未經授權 / 退款之交易。本行保留更新不屬於合資格食肆簽賬及合資格外賣美食平台簽賬交易類別之權利而無須另行通知。

3. 簽賬電子印花將於合資格簽賬交易成功後 **1 小時內**，以電郵發送至根據本行記錄合資格客戶的有效電郵地址及 / 或以訊息發送至其流動理財 / 網上理財信箱 (如適用)。
4. 本推廣之電子印花系統定期系統維護時間為簽賬電子印花推廣期內逢星期日凌晨 12:00 – 上午 6:00，合資格客戶於定期系統維護時間內所作的合資格簽賬不可獲取簽賬電子印花及 / 或獎賞，不定期系統維護時間則請參閱本行網站之公布。
5. 本行將根據本行或各發卡組織 (即 VISA 國際組織、MasterCard Asia / Pacific (Hong Kong) Limited、銀聯國際) 不時界定之商戶編號或簽賬類別或貨幣，以釐定有關簽賬合資格與否。本行對合資格簽賬的定義有絕對酌情權及最終決定權。合資格客戶於進行任何簽賬前，本行恕不負責釐清該項簽賬合資格與否。如該項簽賬同時被界定為合資格食肆簽賬及 / 或合資格外賣美食平台簽賬，該項簽賬將只會被用作計算獎賞一次。
6. 附屬卡所作之簽賬不適用於本推廣。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

本服務 / 產品並不是以歐盟的人士為目標。